

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云医健院教〔2022〕24号

关于给予马雯洁等5名教师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通报

各二级学院、职能部门：

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云医健院〔2021〕23号）的相关规定，经教务处“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小组”认定，学校“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小组”审核同意，现将马雯洁等5名教师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通报如下：

（一）临床学院教师马雯洁，在2022年6月1日提交的调停课申请中，因调停课理由不合理未通过学院批准，并已告知该教师。该教师仍私自通知学生停课，导致21口腔医学17-20

班共 4 个班级的《口腔组织病理学》课程共计 8 学时未按计划开展教学。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认定为严重教学事故。处理如下：

1. 给予全校通报；
2. 扣发当月课酬/绩效 400 元；
3. 当年年度考核只能定为基本称职或不称职。

（二）人事处行政兼课教师郭灿辉，在 2021-2022 年上学期《军事理论与训练》期末考试成绩录入中，因未落实学生上课去向及考试情况，导致 6 名学生无考试成绩。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认定为一般教学事故。处理如下：

1. 给予全校通报；
2. 扣发当月课酬/绩效 200 元；
3. 当年年度考核不得定为优秀等次。

（三）基础与药学院教师朱蕊，在下达 2021-2022 学年下学期教学任务中误将 2019 级中药学班专业选修课《中药商品学》的课程性质设置为专业必修课，导致学习该门课程的学生因专业选修课学分不够未通过毕业资格审核。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认定为教学差错。处理如下：

1. 给予全校通报；

2. 扣发当月课酬/绩效 100 元。

（四）基础与药学院教师董庭邦，在 2022 年 5 月 9 日《药理学》课程的考试成绩录入中，未及时与学生所在学院及授课教师对接试卷情况，导致 3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认定为教学差错。处理如下：

1. 给予全校通报；

2. 扣发当月课酬/绩效 100 元。

（五）基础与药学院教师钟雯雯，分别在 2022 年 5 月 9 日、6 月 6 日《药理学》课程的考试成绩录入中，未清查学生试卷及学生相关信息，导致 4 名学生成绩录入错误。根据《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学事故处理办法》中教学事故分类及等级界定标准，认定为教学差错。处理如下：

1. 给予全校通报；

2. 扣发当月课酬/绩效 100 元。

本次认定教学事故共 5 起，其中一般教学事故 1 起，严重教学事故 1 起，教学差错 3 起。各二级学院、职能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全体教师引以为戒，汲取教训，严肃教学工作态度和加强责任心，自觉维护教学秩序，做遵守纪律和维护纪律的模范，避免出现上述同类性质事件的发生，确保全校教学正常有序开展。

(此页无正文)

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2年6月16日



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2年6月16日印发
